

浙江省辐射防护协会文件

浙辐防协〔2024〕11号

关于召开第三届二次会员大会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

为更好地开展协会的各项工.作，根据浙江省辐射防护协会《章程》的有关要求，协会经研究决定在绍兴诸暨召开第三届二次会员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时间和地点

会议时间：

3月28日 13:00 报到

13:30-15:30，第三届二次会员大会

3月29日 9:00-11:00，党建学习。

会议地点：绍兴枫桥学院（诸暨市枫桥镇问礼路99号）

二、参会人员

协会全体会员单位；邀请省生态环境厅、省辐射站领导及其他嘉宾。

三、会议内容

- (一) 协会 2023 年度工作报告和财务报告；
- (二) 颁发 2023 年度优秀会员单位荣誉；
- (三) 颁发首批浙江省辐射防护及放射性环境污染治理工程总承包服务能力证书；
- (四) 审议表决协会关于名称变更的提案；
- (五) 审议协会《章程》等相关制度修订稿；
- (六) 领导讲话。

四、其他事项

本次会员代表大会是协会今年的重要活动，请各单位派 1 名代表参加会议。会议不收取任何费用，参会人员交通住宿费用自理。请各代表于 2024 年 3 月 25 日前，扫描下方二维码报名。



联系人：夏林芝 (0571-87356614、18357171115 微信同号)

